

Discussion on Price Traps in Government Procurement Bidding

Huiling Lu

Hena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Zhengzhou, Henan, 450003,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China's economy, more and more attention is paid to the government's bidding management at this stage. In the process of government procurement bidding, price has always played a very important role. Low price makes it easier to win the bid and can save the government a lot of financial funds. However, because of its short history, there are still many problems that need to be improved. Therefore, this paper mainly analyzes the price trap in the recent government procurement bidding and puts forward reasonable suggestions.

Keywords

government procurement; bidding; price trap

论政府采购招投标中的价格陷阱

鲁慧玲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国·河南 郑州 450003

摘要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 现阶段国家越来越重视政府的招投标管理工作。在政府采购投标过程中, 价格一直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 低的价格更加容易中标, 也能为政府节省大量的财政资金, 但是由于其发展历史还较短, 仍旧存在着很多的问题需要改进。因此, 论文主要针对近阶段的政府采购招投标中的价格陷阱进行简要分析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关键词

政府采购; 招投标; 价格陷阱

1 引言

现阶段的事业单位采购都必须经过政府采购, 从办公用品到工程建设都需要有专业性的采购单位对其进行监管。在此期间, 还必须要做好更多的招投标的管控, 积极的对政府的指导性文件进行分析, 研究其存在的问题。由于政府采购是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产物, 必须要通过社会的实践才能找出相应的法律法规对其进行分析, 因此, 必须要有相应的国家党委对其进行监管和处理。^[1]

2 政府采购招投标的发展现状

现阶段的政府在进行采购时还存在着较多的问题, 且由于中国的政府采购是一个新生性的事物, 在近近年来实行这项制度其中的法律法规文件较少, 指导性的规章制度也基本上没有, 因此在进行采购招投标时必须要有相应的确定性因素, 因此, 论文就从以下几个方面对政府采购招标中的陷阱问题进行简要分析。^[2]

2.1 法律法规制度缺陷

在社会的发展中, 中国政府采购与西方的采购存在着较大的差距。西方的政府采购拥有 200 多年的历史, 是一个比较成熟的事物, 而中国的招投标需要在逐步的应用中完善和发展。由于政府出台的相关性的法律法规较少, 且不存在相应的指导性作用, 因此在进行招投标时, 部分竞标的企业资质没有很大的要求。^[3] 很多资质不强的企业也有可能中标, 其产品质量达不到国家所规定的标准。而在后续的管理实践中, 为了进一步的出台相关的文件, 这必须要完善政府的采购管理, 对其进行更加科学性的需求保障。但是由于中国相关的行政部门非常繁多, 权力交叉较严重。中国政府的职能部门在进行整合时, 通常很难解决老百姓办事难的问题, 也经常会给政府的采购带来很大的难处。因此在进行建设工程招标与采购工程时, 中国很多的工程领域招标通常会采用政府采购分割的方式, 逐步的将不同的金额划分到不同的市场建设中, 使其必须要经过政府采购, 否则很可能会失效。

2.2 政府监管力度较弱

在社会的发展中,中国政府采购还是存在着一定的弊端,这需要进一步的根据现实情况对其进行完善。在此期间,相应的法律法规文件也存在着较大的矛盾,很多地方性的法律法规,很有可能与政府的采购法所制定的目标产生冲突,其中招标性的文件以及采购技术的整体项可能会共同构成整体法律法规的基础性的框架,其建设力量薄弱,在制度上也存在着较大的矛盾。目前中国政府采购招标力度都在逐年增加,其属于一种新生事物阶段,在完善期间需要集中招投标数量,加强监管力度,否则二者之间基本上存在着较大的滞后性,这样很有可能会导致政府的招投标监管力度较差。而由于中国经常使用简政放权的方式,导致很多项目在进行建设时缺乏相关的监管力度,而又限制了中国的监管部门的能力发展,对此,必须要临时性地征掉部分监管人员,这样才有可能加强监管力度,培养相应的管理人员,为后续的采购管理作出贡献。^[4]

2.3 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管手段缺乏

在进行管理时,很多地区的采购人员的采购意识不强,甚至有意规避相应的法律条款,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就是采购监管部门的层级和力量相差较大,无法建立相应的监管制度。虽然目前已经开始逐步的建立起了政府采购的代理机构,但是由于其监管力度较差,无法对采购代理机构建立起完善的监督考核制度,很多的评审专家都是兼职工作人员,其所获得的报酬有限,根本就没有时间来对其进行评判,对此很多的专家和供应商在进行幕后交易时,很难发现其中的政府采购腐败现象。由于目前政府采购最主要是以西方发达国家的制度为主,其中最主要的就是限制采购人的权利,防范腐败风险,其中最主要的就是在实行采购制度之前约束相应的腐败现象,通过政府管理等部门减少相应的腐败风险,这样才能够健全中国内部的监督管理体系,逐步的完善与建立相应的腐败监督管理机制。

3 政府采购招投标的应对举措

目前中国政府采购招标中仍然存在着较多的问题,必须要通过逐步的运营和管理将其进行完善,这样才能够为中国后续的政府采购起到保障性的作用。因此就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其进行详细的阐述。

3.1 整合采购招标管理机制资源

在社会的不断发展中,必须要将政府采购部门的相关的管理机制进行完善和分析,逐步的做好相应的规范性的措施。由于中国监管部门较多,在进行采购时,部分采购单位都需要直接联系上级单位,无法减缓相应的审批步骤,因此在进行采购时通常要对其采购速度很低下,提高工作效率势在必行。对此,相关的管理部门必须要成立专业性的小组对其进行监管,逐步地确定好相对应的法律文件,对其进行指导,科学有效地做好相应的监督管理机制,起到重要性的保障作用。

3.2 加强采购招标的监督管理

政府在进行招投标管理时,必须要对其进行科学的监管,让一些有资质的企业中标,能够积极的保障产品的质量,并能够对招标过程中人为因素进行有效的管控,减少腐败现象的产生,逐步的保障政府采购的基本要素得到满足,减少不符合规定的管理机制,考虑时间成本以及行政成本。除此之外,还需要根据其具体的情况进行简要分析,逐步地采取对应的监督检查机制,在市场监管以及社会治安者加强监督管理,减轻社会成本。这样才能够加强监督管理队伍的采购招投标管理机制建设相对应的监督队伍,逐步地确保政府采购招投标的体系建设。

3.3 确保采购招标规范化

政府招投标管理时必须要逐步的完善政府招投标的不同环节以及不同的程序,加强招投标管理的操作性。通过政府的相关部门建立起专业性的招投标文论文件,利用其范本实现评标标准的系统化和专业化,这样才能够使得政府采购招投标标准符合国家的相关要求,能够建立起专业性的采购平台,促进其可持续性健康发展。不仅如此,政府采购既是社会诚信体系的监督方,又是其信息的使用方,对此必须要在全国范围内制定相对应的政府采购体制机制,形成专业性的采购信息渠道,建立起诚信体系,这样才能够让信誉好的企业利用对应的政府采购平台打出自己的名号,使其竞标标准增强,有对应的采购体系管控机制。

3.4 加快政府采购信息化步伐

政府进行招投标管理时,必须要逐步的建立起相对应的采购管理交易系统的总体规划与要求方案,逐步的推动政府

采购信息系统的建设,实现政府采购的电子化流程操作顺畅化,采购单位供应商以及其他监管部门必须要利用自己的权利使得采购更加高效性。特别是在进行招投标时,必须要根据相对应的资金以及国家的监管力度,来对其进行分析和改进,逐步的确定相对应的资金解决方案,根据现有的实际情况,从国家不同层面确定好相对应的招投标管理制度,这样才能够为其后续的制度体系建设奠定基础。政府采购在完成之后,用户只能在国家级的采购系统对政府采购的效果进行评价和分析,逐步的确定好相对应的中标采购机制,这样才能够完善采购体系的专业性以及完善性。

3.5 加强政府的成本定价机制

在进行政府的招投标管理时,必须要根据其实际情况进行定价机制的建设,确定其专业性的采购管理制度以及正确性的政府监管机制,加快政府的采购步伐,保障政府采购的平台建设。在此期间,还必须要实施禁止性的低竞价制度,由相关的预算单位以及监管部门制定最低的标栏价格执行预算率,使得最低的预算率控制在30%,减少无效报价,咨询相关的单位给出基本性的拦标标准以及拦标价格,参照政府的协议进行供货和处理,逐步的确定好专业性的蓝标管理体制以及拦标价格的确定。在进行招投标时,还需要加强对于项目的监管力度的执行,防止自身力量不强借助第三方力量来进行目的的交付与控制,这样可能会增加相对应的开发维护费用增大成本。对此必须要有政府相关部门的支持和管理,为其整体性的价格陷阱提出对应的解决方案。^[5]

3.6 合理管控对应的招投标机制

在进行政府的招投标处理时,必须要根据政府发展的实际情况,在竞争机制中保证不同的厂商为了竞争到某个项目,借助相应的竞争管理机制与其他的手段来维护相应的招投标,对相应的招投标进行封锁处理,对此必须要增强其相对应的

改革机制,逐步的升级部分构建的折扣率,使得本次的招投标的折扣率能够增强到其后续的维保项目以及中标项目,使得其整体的服务项目不会超过合同价格的部分百分比,也能够无条件的承诺及相应的部分内在的要求,逐步的确定好相对应的技术。对其进行管控时,还必须要根据现阶段的部分体制机制的要求定期进行全面性的分析和处理,这样才能够建设好对应的招投标管理体制,以及招投标的体系化。^[6]

4 结语

综上所述,现阶段国家越来越重视现有的政府采购机制的招投标管理工作。为了进一步的保证招投标的管理以及中标的规范性,政府相关部门必须要做好相应的法律法规的制定工作,逐步的根据其现有的实际情况确定好,相应的缓解加快政府的采购建设,保证中国政府采购属于一种更加先进的管理体系。由于这项工作以及发展历史较短,基本的规章制度以及其他部分还存在着较大的缺陷,需要改进,因此必须要对其进行合理的管控以及分析做好相对应的解决策略,才能促进企业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 [1] 别道亮. 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采购招投标受到价格影响的分析 [J]. 知识经济, 484(24):6+8.
- [2] 王宏, 霍克, 王珂. 产品非价格差异性对政府采购招投标的影响及对策分析 [J]. 中国政府采购 (04):62-63.
- [3] 孙晓琳. 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J]. 极光, 2015(10).
- [4] 黄海燕. 长沙市科技企业创业的财政支持研究 [D]. 中南大学, 2013.
- [5] 吴铭心, 郑晓齐. 政府采购招投标中的价格陷阱 [J].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 [6] 王友顺, 尚洁. 政府采购招投标中的博弈分析 [J]. 科技创业月刊, 2005(8):130-131.